



種竹文加翠

一三五〇九



周易大義圖說續稿目錄

晉六二說

睽上九說

渙卦說

節卦說

大過九二說

大過九五說

既濟九三說

未濟九四說

長樂鄭振鐸書



坎六四說

剛柔升降卦爻圖

剛柔升降卦爻圖例

彖象爻取義說

文章黼黻說

直其敬方其義說

周易大義圖說續稿

昌平王萱齡北堂學

彖爻說

課以每日說一彖或一文全說出而詮次

晉六二晉如愁如貞吉受茲介福于其王母



晉三三六二爻未濟三三坤臣道也日君德也六二得

中得正上應文明之君臣以功進坤為功君以恩

接故晉如坎為加憂為心疾故愁如得中得正故貞吉

虞仲翔云艮為手坤為虛爻未濟未濟自否乾為福陽

稱大虞仲翔云介大也故受茲介福否乾為王坤為

母六二臣克艱厥臣中正以事其君則四事賓服王明



并受其福。故于其王母。王母。西王母也。大戴禮記少間  
篇云。昔舜以天德嗣堯。布功散德。西王母來獻其白瑤  
盧辨注。漢明帝時。於舞粒食之。民昭。明視淮南地形  
廟下得玉瑤一枚也。  
刊云。西王母在流沙之瀕。漢地里志。金城縣臨羌縣西  
北。玉塞外。有西王母石室。象乾西北卦也。

睽上九睽孤見豕負塗載鬼一車先張之弧後脫之

睽三三上九夜歸昧三二震睽之極雖有正應六孤象  
中。壺。家也。應。歷。險。匪。寇。婚。媾。往。遇。雨。則。吉。  
睽。三。三。上。九。夜。歸。昧。三。二。震。睽。之。極。雖。有。正。應。六。孤。象。  
睽。三。三。上。九。夜。歸。昧。三。二。震。睽。之。極。雖。有。正。應。六。孤。象。

也。離為見。坎為豕。歸妹自泰。泰坤為土。遇坎而塗塗  
附矣。然而非負也。惟上九安震為大塗。而居坎背。故見  
豕負塗。泰坤為鬼。為載。降三則上互坎為車。故載鬼一  
車。乾為先。坤為後。泰乾三升四成。坎弓離矢。象故先張  
之弧。泰坤四降三成。兌口脫弧。象故後脫之弧。先張  
弧也。疑坎口為寇也。後之脫弧也。乃知匪寇也。而有震  
男。兌如歸妹。口喜。馬故匪寇。婚媾。今北俗。婿迎張弓  
挾矢。引而不發。猶古遺象。坎坤為羣。坎為疑。上下相睽。  
羣疑交集。吉于何有。今爻歸妹。則男女睽而志通。羣疑



釋而孤解不必遇也。遇元夫也。即往遇雨。釋泰三坎。為雨而吉。無比焉。

渙亨王假釋文引梁武帝音賈詩有廟利涉大川利

貞彖曰渙亨剛來而不窮柔得位乎外而上同王假有廟五乃在中也利涉大川乘木有功也

渙二二否三三四剛降二二柔升四乾坤文故亨彖曰

剛來而不窮夫坎離水流不窮然否五降二則成未濟

三三未濟男小窮也否上降二則成困三三困之窮也

窮而通惟四降二則剛健不陷上乾剛健利涉大川為坎

大乘木有功釋文引梁武帝音賈詩何所窮乎正義引先儒

釋柔居位二得位得中之外居四雖不得中而得位上

承貴五爻動則乾復故上同即左傳同復于文敬如君

得位乎外釋利貞否乾為神坤為鬼鬼神居艮門廟宮室中廟

之象也太平御覽引韓待外傳云外傳精氣歸於天肉

歸於土膏歸於露髮歸於草先王慮祖考之神德散而

無所歸釋文故於反虞立主周人為木夏后氏以松殷人以柏

考於廟以萃故萃卦經云五假有廟致孝享也

君在廟門外則疑於君在廟門內則全乎和故乾玉至



二為主器長子稱王乃在中也。呂氏春秋引商書云。五世之廟可以觀怪。辨見惠定宇古文考初爻爻中二世也。三爻爻巽。四爻爻艮。良一世也。二爻爻觀。上五爻艮。良三世也。六爻爻坎。上五爻艮。良四世也。六爻爻不爻。五爻爻蒙。上五爻艮。良五世也。

節亨。苦節不可貞。彖曰。節亨剛柔分而剛得中。苦節不可貞。其道窮也。說以行險當位以節中正以通。

天地節而四時成。節以制度不傷財不害民。

節三三泰三三三剛升五五柔降三乾坤交故亨。虞仲翔云。苦節謂上也。不可貞在此爻也。應在三三爻成離。

火炎上作苦。位在大上。惟得位乘陽道窮。故不可貞。謹

案卦氣圖說。以復己未冬至。隔一百三十。四日至節三。

交甲申立夏。苦菜秀。瓜生。苦菜秀。後乃云。麻草死。麥秋。

至是苦菜秀。在四月初。立夏。苦菜秀。後乃云。麻草死。麥秋。

滿中氣且每候必分。宜五日。豈知大時不齊乎。今時

月中。最當。易緯通卦驗云。苦菜生於寒林。極冬。歷

春得夏。乃成。二具四時象。故苦節。彖曰。剛柔分而剛得

中。明剛上居五。得中柔來居三。不得中也。兌說坎險震

為行。故說以行險。九五得正得中。故當位以節。中正以通。泰通。泰乾為天。坤為地。震春。兌秋。坎冬。離夏。三爻故



天地節而四時成。艮手為制。坤教十為度。柔來剛往。量  
入以為出。故節以制度。離為龜。見者。實龜而貨。貝坎為  
泉。三爻未交。正離象。不見泉貨。流通疑於傷財。艮止以  
制。坤教以度。故不傷。坤為民。為後。任手。坤勞坎為  
勞。勞後於民。疑於害民。三時不害。而民和年豐。兌德以  
承。說心使民忘其勞。說心。艮難。民忘其死。故不害。

大過九二枯楊生梯。鄭康成。枯音姑。謂无姑山榆。梯  
作莢。木更生。謂山榆。實。毛居  
正云。梯字。泛木。作梯。誤。梯。雜也。木根再生。雜也。  
條也。送木者。梯。釋之。梯。孫星衍云。梯。古所無。老夫  
得其女妻。无不利。象曰。老夫女妻。過以相與也。

大過三三九二爻咸。三三咸。自否。否乾為右。巽為木。故  
枯楊剛降。六十卦卦氣圖。後甲寅冬至。隔六十三日至  
大過九二丙辰雨水。正月中氣。古雨水二月節。在鶯鷺  
夏小正正月云。柳梯梯也者。發字也。爾雅。楊。蒲柳。說文。  
古。漢書注。朱楊。赤莖柳也。生水邊。兌為雨澤。枯楊得澤  
三百篇多連言楊柳。是楊柳一類。兌為雨澤。枯楊得澤  
後生。故生梯。九經古義引易說云。凡卦皆二應五。初應  
上。唯大過无象。无所不過。故二道應上。五道取初。兌少  
女稱女妻。巽長女稱老婦。聖人觀象繫辭。故有是占。不  
然。則過以相與之德。果何所謂耶。今案大過。兌少女象。



見矣。老夫胡稱焉。巽長女象見矣。士夫胡稱焉。不知九  
二爻咸否。乾為老。知巽為長。女而以交於乾。則猶如  
妻也。咸取女吉。故无不利。二氣感應以相與。在大過故  
過以相與也。

大過九五枯楊生華。老婦得士。夫无咎。无譽。象曰  
枯楊生華。何可久也。老婦士夫。二可醜也。

大過三三九五爻恒。三三恒自泰。泰乾為古。巽為木。故  
二稱枯楊。柔升三十六卦卦氣圖。後已未冬至。隔七十  
五日。至大過九五。辛酉驚蟄。二月節。今古驚蟄在雨水前。  
二

月。本草經云。柳華一名柳絮。蓋二月始生者為華。三月

飛落者為絮也。兌澤以潤。巽風以散。故生華。泰坤  
為老婦。震稚為長子。而以交於坤。則猶士夫也。恒亨。故

无咎。二多譽。五非正。應故无譽。恒久。道疑於久。在大

過。二月生華。三月絮落。楊委。夏小正云。故何可久。恒六

五。六云。婦人吉。夫子凶。老婦遘淫。故可醜。若衛公子完

頑。通乎君母。非匹偶。而相從。故牆茨待之。云言。醜也。

既濟九三。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小人勿用。象曰。三

年克之。德也。釋文。鄭康成云。德者弱也。陸  
績作備。云。當為德。困者也。



大雅詩云遠及地方  
毛傳鬼方遠方也世  
本注云鬼方於漢則先  
靈也揚子雲題充  
國頌云明靈惟宣我  
有先零先零昌狂侵  
漢疆又云遂克西戎  
運師于京鬼方賓服  
同有不庭

既濟三二泰三二二剛升五五柔降二九三爻屯三三二  
泰乾為高宗二之五中而高之故謂之高宗坎弓離矢  
又離為甲冑為戈兵乾為鐘震為鼓左傳莊二十九年  
云有鐘鼓曰伐乾為遠鈞深致遠說乾初坤為方釋文  
引倉頡篇云鬼遠也後漢書西羌傳云武丁伐西戎鬼  
方太平寰宇記三百七十一引世本氏姓篇云陸終娶  
於鬼方氏之妹謂之女嬪音生六子孕而不育三年啟  
其右脅三人出焉啟其左脅三人出焉蓋上古遠方夷  
國也坤為年位在三故三年成既濟定故克之當小辛

小乙之世殷道中衰高宗奮火烈之師征付不庭宜乎  
天戈所指莫我敢遏而必三年而後克之者震屯邇之  
世險阻在前曠日持久坎形勞憊幸而小人象見坤下互  
小人止知用艮上互卒成既濟之師致中興之業書傳云  
武丁內反諸心以思先王之道三年編髮重譯來朝者  
六國孔子曰吾于高宗彤日見德之有報之疾以此見  
修知來遠身致帝廷興後動衆聖猶疲憊而舊學如盤  
夢得傳說固非小人之所能為也其知微矣  
未濟九四貞吉悔亡震用伐鬼方三年有賞于大國



象曰貞吉悔亡志行也

未濟三三三三三五剛降二二柔升五九四爻象三三

動正得位故貞吉坎為憂仲翔云悔者憂虞之象也虞

亥之正坎象亡故悔亡震為諸侯上承王命得專征伐

既濟九三日小人勿用四履乾初為君子故震用伐鬼

方卒成既濟上互坎下互離六稱三年也坤為國湯稱

大震為春離為夏左傳云賞以春夏故有賞于大國李

鼎祚云坎為志震為行四坎亥震故志行蓋處未濟之

時出險阻上宏濟于艱難近文明君導揚我先烈

幹不庭加以佐戎辟大君用是舉聊庸之盛典朕

而命之民慶賜遶行大啓知字是如志在匡玉而志行

退守臣節而貞吉夫何悔之有馬

坎六四樽酒簋贰用缶釋文樽酒絕句簋贰絕句用

一用缶納約自牖陸作終無咎象曰樽酒簋贰剛

柔際也釋文樽酒簋一本更有貳

坎三三六四爻困三三樽尊通寘也士冠禮曰側尊一

甌坎為酒為壘爾雅小壘謂之坎孫炎云壘酒罇也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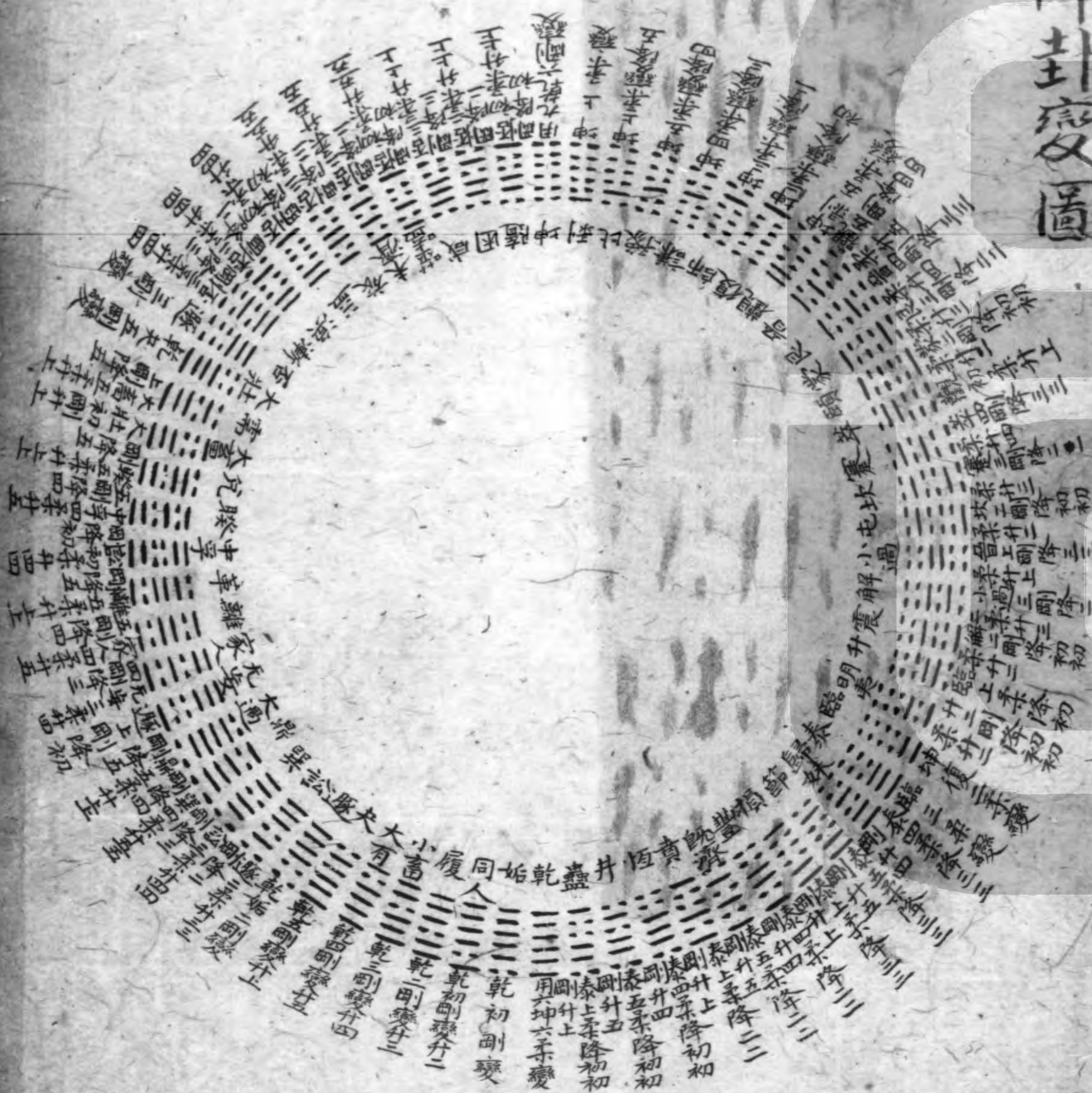
樽酒歸藏齊母經瞿有曰宵梁為酒尊於兩壺兩罇震







剛柔升降卦變圖





此圖本南榮鄭先生用左傳衍易法乾爻坤爻乾乾  
坤所爻十二卦以爻辭為證其餘以象辭象傳為證但  
舊圖於二陰二陽之卦未能盡合象辭象傳而否下所  
生之卦序次亦牽與泰不符今重為攷訂如右

剛柔升降卦爻圖例

案諸卦俱生自乾坤也蓋乾坤為易之根又為易之門

剛柔相推而生爻化故坤上之乾初在乾為姤乾初之

坤上在坤為剝下俱自姤而同人而履而小畜而大有

而夬而初剛爻升極矣夬不能生遯故遯仍自姤生起

自是而訟而巽而鼎而大過而二剛爻升極矣大過不

能生无妄故无妄仍自遯生起案宜云遯初季升三三

降初者以象傳云剛自外來而為主於內下卦為內上

卦為外若剛自三來不得云自外來也獨此與大畜萃  
升四卦自是而家人而離而革而三剛爻升極矣革不  
例同



能生中字。故中字仍自訟生起。案不云自无妄生起者  
涉大川。虞仲翔云。訟四之初也。坎為孚。為大川。李鼎祚  
云。訟四降初。折坎稱豚。初陰升四。體巽為魚。中二字信  
也。謂二爻應五。化坤成邦。故自是而睽。而兌。而四剛爻  
信及豚。魚吉。創與小過同。自是而睽。而兌。而四剛爻  
升極矣。兌不能生大畜。故大畜自大壯生起。大壯初剛  
无妄。案不云自中孚生起者。以象傳曰。剛上而上。賢以  
剛上。知非自中孚也。諸卦俱從前生。而此獨從後生者。  
以大壯為乾。夫五剛爻與乾所生之卦。近故自大壯生  
起。上以壯見。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非先有艱卦而後  
有彼卦。故曰不可自是而需。而五剛爻升極矣。大壯與  
為典要。惟爻所適。自是而需。而五剛爻升極矣。大壯與  
夫近。故從夫生起。案不云自大畜生起者。至大壯而上  
剛爻極矣。大壯不能生否。故否仍自遯生起。否自具乾

坤象。故漸。渙。益。旅。未濟。噬嗑。咸。困。隨。九卦生焉。  
乾初之坤上。在坤為利。自剝而比。而豫。而謙。而師。而復。  
而上柔爻降極矣。復不能生觀。故觀仍自剝生起。自是  
而晉。而艮。而蒙。而頤。而五柔爻降極矣。頤不能生萃。故  
萃仍自觀生起。觀初柔升上。自是而蹇。而坎。而屯。而四  
柔爻降極矣。屯不能生小過。故小過仍自晉生起。案不  
萃生起者。以象曰。飛鳥遺之音。虞仲翔云。離為飛鳥。震  
為音。艮為止。晉三之上。離去震在鳥飛而音止。故飛鳥  
遺之音。創自是而解。而震。而三柔爻降極矣。震不能生  
升。故升仍自臨生起。臨上柔降初。則與大畜同。象傳曰。



升上四柔升五三柔升四二剛升三自是而明夷而二  
初剛升二柔傳據柔升多者言也  
柔爻降極矣。陰與復近。故從復生起。案不云自升生起者。例與遯大壯觀  
同。至陰而初柔爻極矣。陰三柔爻為泰。案大壯不能生  
起。觀六不能生泰。故泰自具乾坤象。故歸妹。即損豐。  
即自陰生起。卦例六同。  
既濟。賁。恆。井。蠱。九卦生焉。大抵諸卦俱自乾坤蟬聯而  
相生。其不能生者。以乾坤所生諸卦相近者生之。證以  
象辭。象傳。无不脗合。

彖象象取義說

東坡易傳云。象者。豕也。爻者。折俎也。古者謂折俎為爻。  
其文蓋象折俎之形。案易俎。貴奇。而有司。徹獨。後世以  
易有六爻也。故加肉為肴。以別之。象則何為取於豕也。  
曰象者。材也。八卦相值。材全而體備。是以為豕也。爻則  
何為取於折俎也。爻者。效天下之動。分卦之材。裂象之  
體。而適險易之度也。隸釋孔。震。碑。易。建。八。卦。又。案。嶺。表  
錄。異。曰。象。膽。不。附。肝。隨。月。轉。在。諸。肉。虞。仲。翔。以。月。體。說  
易。曰。三。日。暮。震。象。月。出。庚。八。日。兌。象。月。見。丁。十。五。日。乾



象月盈甲壬。十六日旦巽象月退辛。二十三日艮象月  
消丙。三十日坤象月滅乙。晦夕朔旦則坎。坎象水流成  
日中則離。離象火就巳。易之取象。象之得名。其以此歟。

文章黼黻說

考工記。畫繪之事。雜五色。東方謂之青。南方謂之赤。西  
方謂之白。北方謂之黑。天謂之玄。地謂之黃。青與白相  
次也。赤與黑相次也。玄與黃相次也。鄭康成注。士冠禮  
云。上士玄裳。中士  
黃裳。下士雜裳。雜裳者。前玄後黃。易曰。易曰。物相雜故  
夫玄黃者。天地之雜也。天玄而地黃。易曰。物相雜故  
曰文。又曰。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故易六位而成章。文者。

言陰陽之相雜也。章者言陰陽之相成也。四象生八卦。

巽上爻即震中爻。巽中爻即震上爻。巽下爻即離中爻。

東南為文明之地。故青與赤謂之文。坤下爻即離中爻。

坤中爻即離下爻。坤上爻即兌上爻。坤六三曰含章。故

赤與白謂之章。乾下爻即兌中爻。乾中爻即兌下爻。乾

上爻即坎中爻。乾為金主剛。斷同人。乾九五曰其利

斷金。惟義與知而後能斷也。故白與黑謂之黼。案釋器

之黼。書正義引孫炎云。黼文如斧形。釋名云。斧甫也。甫

始也。黼。凡將制器。始用斧。代木已乃制之也。費公彥云。據

而登黑。欽定三禮義疏。禮器圖。黼為。刃形。良上



交即坎中交。艮中交即坎中交。艮中交即坎上交。艮下  
交即震下交。艮其背書益。援偽孔安國傳。黻為兩己相  
背。坎為隱伏。萬物出乎震。知與仁其相辨也。明矣。故黑  
與青謂之黻。禮司服疏。黻為兩己字。以青黑線繡也。周  
之義。去就之理。禮器圖。黻為亞形。  
三禮義疏。禮器圖。黻為亞形。

直其敬方其義說

坤文言直其正也。方其義也。下言君子敬以直內。義以  
方外。朱子論語集注。克己復禮。乾道也。主敬行恕。坤道  
也。於案不遠之後。取象坤初六。友。顏子也。居敬行  
二。荷。取象坤六。禮化深衣。作以直其政。方其義也。故易曰

六二之動直以方也。

欽定禮化義疏云。政乃敬字。為其半。今易作直其正。又  
以政之偽而去其半。則經文自當作直其敬也。方其義  
也。



三

川圖  
藏書



